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通知公告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第三批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文号：通知〔2023〕94号

信息来源：本网

发布日期：2023-05-08

浏览次数：761

分享：

各镇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工业设计创新能力，发挥工业设计的创新赋能和引领作用，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工信〔2021〕44号 中工信规字〔2021〕2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现开展第三批市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工作。申报推荐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数量

面向包括但不限于新一代电子信息、智能家电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以及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方向，分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工业设计企业和工业设计基地三类进行申报，申报数量不限。

二、申报条件和材料

申报单位须符合“管理办法”有关条件，并按要求规范填写和提交《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等申报材料（详见附件）。

三、申报推荐方式

各镇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辖区企业（机构）的申报受理、审查和集中推荐工作。

四、申报要求

请各镇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本通知要求，积极发动有关行业企业（机构）申报，并严格审核相关申报材料，对其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一) 申报材料统一按A4纸规格竖排胶封装订成册，一式三份，在纸质材料封面盖企业公章、侧面标注企业名称，附可编辑电子文档。

(二) 企业向所属镇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提交申报材料。镇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初审后，出具审查意见并加盖公章，于2023年5月26日前将申报材料递交我局（生产服务业科）。

- 附件：1.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企业工业设计中心）
2.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工业设计企业）
3.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工业设计基地）
4.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
5.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4月28日

(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88306740)

附件下载：附件1：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企业工业设计中心）.doc

附件下载：附件2：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工业设计企业）.doc

附件下载：附件3：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工业设计基地）.doc

附件下载：附件4：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doc

附件下载：附件5：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 中山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docx

 打印  关闭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中山市信息中心承办 联系方式 网站地图
粤ICP备11005604号 网站标识码4420000052 粤公网安备 44200002442868号
建议使用1024 X 768分辨率，IE8.0以上版本浏览器浏览本站

